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4734593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5. 11. 04

(21) 申请号 201520363144. 3

(22) 申请日 2015. 05. 29

(73) 专利权人 深圳市福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
区科研路9号比克大厦601-L

(72) 发明人 傅豫川 罗宝生 麦俊杰

(74) 专利代理机构 深圳市顺天达专利商标代理
有限公司 44217

代理人 陆军

(51) Int. Cl.

A61F 5/08(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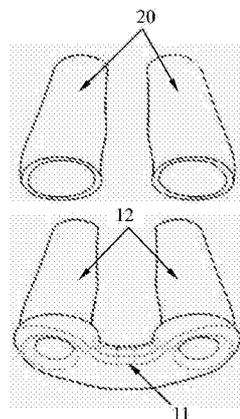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2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新型鼻孔保持器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新型鼻孔保持器,包括一个主支架和与独立于所述主支架的两个套管,其中:所述主支架由硬质硅胶制成,且该主支架上包括片状的连接件以及两个支撑管,且所述连接件与支撑管一体;所述连接件的两端向背面弯曲,所述两个支撑管分别位于所述连接件的两端,且该两个支撑管均位于连接件背面;所述套管由软质硅胶制成,且两个套管分别套于一个支撑管上。本实用新型通过将硬质硅胶制成的主支架和软质硅胶制成的套管组合成鼻孔保持器,可在保证定型效果的同时,实现佩戴的舒适性。



1. 一种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包括一个主支架和与独立于所述主支架的两个套管,其中:所述主支架由硬质硅胶制成,且该主支架上包括片状的连接件以及两个支撑管,且所述连接件与支撑管一体;所述连接件的两端向背面弯曲,所述两个支撑管分别位于所述连接件的两端,且该两个支撑管均位于连接件背面;所述套管由软质硅胶制成,且两个套管分别套设于一个支撑管上。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套管的管壁的厚度均匀,且该套管的管壁厚度为0.5-2毫米。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套管的通孔下方的管壁的厚度大于通孔上方的管壁的厚度。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套管的通孔上方的管壁的厚度大于通孔下方的管壁的厚度。

5. 根据权利要求1-4中任一项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管的长度为1-3cm,所述两个套管以紧配合方式套于支撑管的外周。

6. 根据权利要求5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管的外周表面设有一个或多个凸环或凹槽。

7.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管的端部外周尺寸小于该支撑管根部的外周尺寸。

8. 根据权利要求1-4中任一项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套管通过粘接方式安装到支撑管、或分别通过卡箍安装到支撑管。

9. 根据权利要求1-4中任一项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套管与支撑管的长度相同。

10. 根据权利要求1-4中任一项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其特征在于:所述主支架的连接件处具有弹性金属片。

新型鼻孔保持器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整形辅助装置,更具体地说,涉及一种唇腭裂手术术后恢复使用的新型鼻孔保持器。

背景技术

[0002] 唇腭裂是口腔颌面部最常见的先天性畸形,平均每600-1000个婴儿中就有1个患唇腭裂患者。唇腭裂严重影响面部美观,除了上唇、牙槽嵴以及腭部的裂隙外,患者的患侧鼻翼塌陷、鼻中隔缩短、鼻底变宽同样会严重影响患者的容貌。

[0003] 唇腭裂目前主要通过手术修复,从而恢复上唇正常形态和正常的语言功能。然而,单纯依靠外科手术,很难在关闭唇裂的同时延长患侧鼻中隔,挺起鼻翼,令双侧鼻翼对称美观;较宽的牙槽嵴裂也不能形成理想的鼻底,术后软组织瘢痕相对严重。为此,需在术前进行矫正,对鼻与牙槽突进行整形。

[0004] 在唇腭裂整形手术后,需使用鼻模进行定型。目前的鼻模通常采用一体结构。但由于患者的鼻孔间距、鼻高各不相同,若采用相同的鼻模则很难实现很好的定型。而若采用整体定制方式,则不仅成本较高,而且周期较长。

实用新型内容

[0005] 本实用新型要解决的技术问题在于,针对上述一体的鼻模定制成本高、周期长的问题,提供一种新型鼻孔保持器。

[0006] 本实用新型解决上述技术问题的技术方案是,提供一种新型鼻孔保持器,包括一个主支架和与独立于所述主支架的两个套管,其中:所述主支架由硬质硅胶制成,且该主支架上包括片状的连接件以及两个支撑管,且所述连接件与支撑管一体;所述连接件的两端向背面弯曲,所述两个支撑管分别位于所述连接件的两端,且该两个支撑管均位于连接件背面;所述套管由软质硅胶制成,且两个套管分别套设于一个支撑管上。

[0007]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套管的管壁的厚度均匀,且该套管的管壁厚度为0.5-2毫米。

[0008]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套管的通孔下方的管壁的厚度大于通孔上方的管壁的厚度。

[0009]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套管的通孔上方的管壁的厚度大于通孔下方的管壁的厚度。

[0010]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支撑管的长度为1-3cm,所述两个套管以紧配合方式套于支撑管的外周。

[0011]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支撑管的外周表面设有一个或多个凸环或凹槽。

[0012]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支撑管的端部外周尺寸小于该支撑管根部的外周尺寸。

[0013]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套管通过粘接方式安装到支撑管、或分别通过卡箍安装到支撑管。

[0014]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套管与支撑管的长度相同。

[0015] 在本实用新型所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中,所述主支架的连接件处具有弹性金属片。

[0016] 本实用新型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具有以下有益效果:通过将硬质硅胶制成的主支架和软质硅胶制成的套管组合成鼻孔保持器,可在保证定型效果的同时,实现佩戴的舒适性。并且,本实用新型可通过局部更换,无需定制即可满足不同鼻孔宽度、鼻高的患者的需求。

附图说明

[0017]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实施例的示意图。

[0018] 图 2 是图 1 中新型鼻孔保持器的分解示意图。

[0019] 图 3 是图 2 中套管的一个实施例的截面的示意图。

[0020] 图 4 是图 2 中套管的另一实施例的截面的示意图。

[0021] 图 5 是图 2 中套管的又一实施例的截面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22] 为了使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技术方案及优点更加清楚明白,以下结合附图及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进一步详细说明。应当理解,此处所描述的具体实施例仅仅用以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用于限定本实用新型。

[0023] 如图 1、2 所示,是本实用新型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实施例的示意图,该新型鼻孔保持器可应用于唇腭裂手术后定型使用。本实施例中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包括一个主支架 10 和与独立于主支架 10 的两个套管 20,其中:主支架 10 由硬质硅胶制成,且该主支架 10 上包括片状的连接件 11 以及两个支撑管 12,且连接件 11 与支撑管 12 一体;连接件 11 的两端略微向背面弯曲,两个支撑管 12 分别位于连接件 11 的两端,且该两个支撑管 12 均位于连接件 11 的背面;套管 20 由软质硅胶制成,且两个套管 20 分别套设于一个支撑管 12 上。

[0024] 上述的新型鼻孔保持器在使用时,主支架 10 的支撑管 12 与套管 20 一起塞入鼻中、连接件 11 则留在鼻外,这样由于主支架 10 由硬质硅胶材料制成,因此支撑管 12 可实现鼻部的支撑定型;而由软质硅胶制成的套管 20 则可很好的避免鼻孔保持器在插入鼻部过程中对鼻内表皮或组织造成损伤。并且,由于主支架 10 的连接件 11 的两端向背面弯曲,可形成一个弹性力,使得支撑管 12 的端部(即远离连接件 11 的一端)向中间并拢,从而夹紧鼻中隔,防止主支架 10 脱出。

[0025] 如图 3 所示,针对正常的患者,上述套管 20 的通孔 21 为椭圆形,且该通孔 21 的各个方向的管壁 22 的厚度均匀。特别地,该套管的管壁厚度可以为 0.5-2 毫米(松弛状态),从而保证外表的柔软性。

[0026] 如图 4 所示,针对某些特殊患者,上述套管 20 的通孔 21 上方还可包括患侧矫形部 33,即通孔 21 的上方的管壁的厚度大于通孔 21 下方的管壁的厚度。当然,上述患侧矫形部 33 也可位于通孔 21 的下方,如图 5 所示,即套管 20 的通孔 21 下方的管壁的厚度大于通孔上方的管壁的厚度。通过患侧矫形部 33,可对主支架 10 的支撑管 12 进行局部垫高,从而适

应鼻孔对应位置较大的患者。

[0027] 特别地,上述主支架 10 的支撑管 12 的长度为 1-3cm,且两个套管 20 以紧配合方式套于支撑管 12 的外周。为保证套管 20 的稳定固定,在支撑管 12 的外周表面可设置一个或多个平行于支撑管轴线的凸环或凹槽。

[0028] 为便于将套管 20 套入到支撑管 12,同时也适应人体的鼻孔的形状,上述支撑管 12 的端部(即远离连接件 11 的一端)外周尺寸小于该支撑管 12 根部(即与连接件 11 相接的一端)的外周尺寸。

[0029] 此外,套管 20 也可通过粘接方式安装到支撑管 12、或通过卡箍安装到支撑管 12。

[0030] 为保证连接件的弹性,在主支架 10 的连接件 11 处(两个支撑管 12 之间的位置)还可设置弹性金属片,使得支撑管 12 的端部夹紧鼻中隔,防止主支架脱出。该弹性金属片可注塑与连接件 11 内,也可插接于连接件 11 内(此时在连接件处设置双层结构),或者直接粘接到连接件 11 上。

[0031] 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较佳的具体实施方式,但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并不局限于此,任何熟悉本技术领域的技术人员在本实用新型揭露的技术范围内,可轻易想到的变化或替换,都应涵盖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因此,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应该以权利要求的保护范围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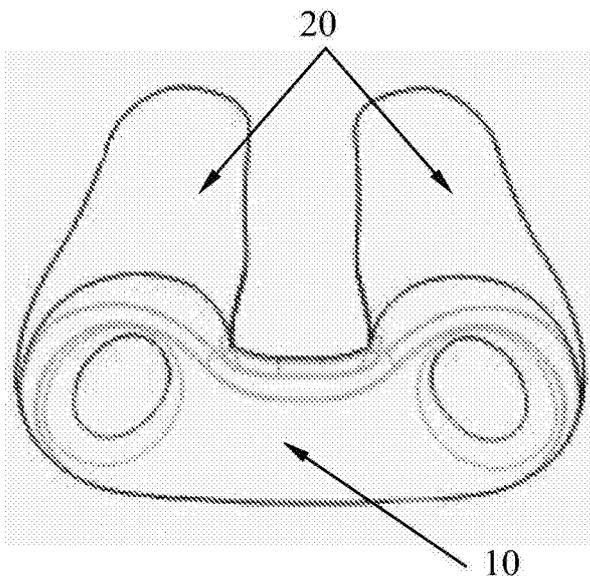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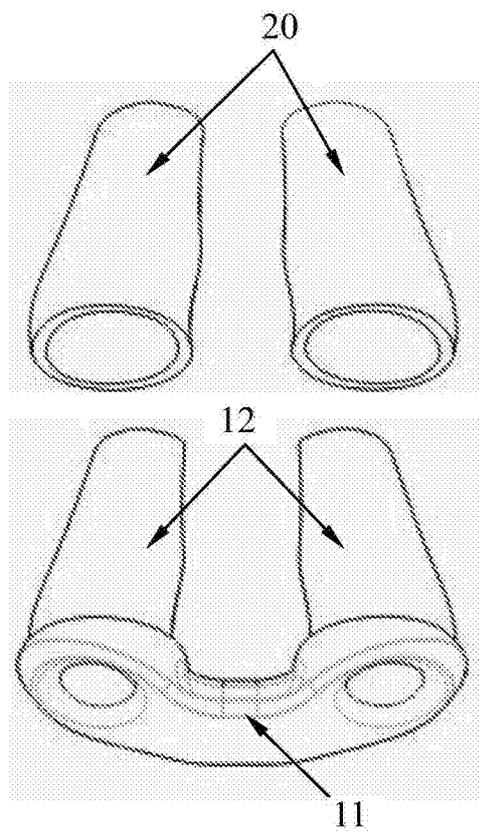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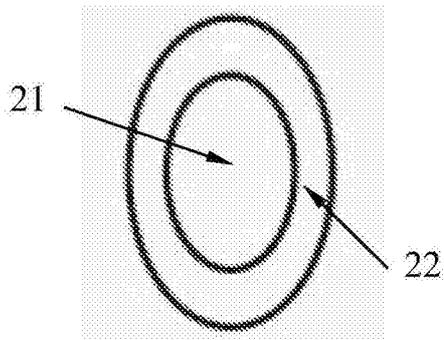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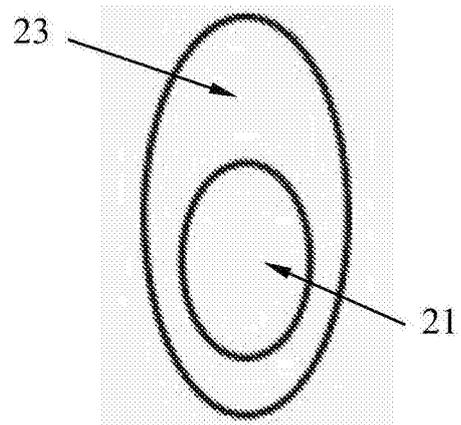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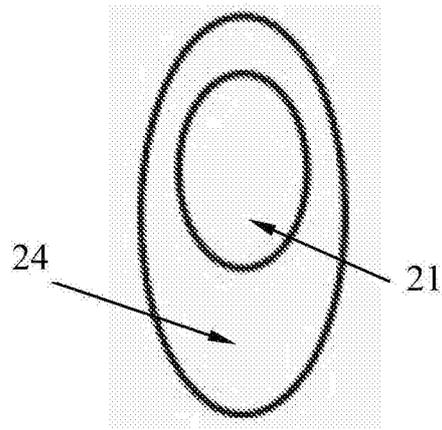


图 5